

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  
有關「第55屆學校舞蹈節舞蹈比賽」事宜  
(通告第116/2018號)

致中國舞蹈組參賽學員之學生家長：

本校參加第55屆學校舞蹈節舞蹈，貴子弟為本校參賽組學員，是日將前往高山劇場參賽。為加強舞蹈技巧及訓練，貴子弟須於下列日期加時排練。現將加時練習及比賽當天的安排表列如下，煩請填妥回條，並著貴子弟將回條交回負責老師查收。

(一)加時排練安排：

日期	星期	排練時間	排練地點	備註
15-1-2019	二	1:15-3:15	禮堂	每次排練，全部學員均須穿跳舞衣、穿技巧鞋。

(二)比賽當天安排：

比賽日期	集合時間/ 地點	出發時間	比賽時間/ 地點
22-1-2019 (星期二)	上午 07:30 (G04 地下活動中心)	上午 09:45	約上午 11:55 高山劇場

比賽當日注意事項：

- (1) 比賽日必須穿著整齊運動制服褲，外加運動外衣/毛衣或校褸，內穿白色背心內衣，白色內褲(全部衣物均須寫上學生姓名)。
- (2) 女同學需預早梳好頭髮(舞蹈老師曾示範過之特定髮型)，並自備紮頭髮用之黑色橡膠圈及髮夾各12個。
- (3) 帶備技巧鞋。
- (4) 寫上姓名之背囊一個，以備盛載個人衣物。
- (5) 自備食水及少量乾糧。
- (6) 勿穿戴飾物；勿帶貴重財物。
- (7) 當天協助出賽事宜的家長義工，請於07:30到G04(地下活動中心)集合。
- (8) 比賽當天午膳照常，唯午膳時間將延至學生回校後再安排。
- (9) 午膳後，學生將繼續留校上課或活動。

校長 陳煥璋 謹啟  
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

有關「第 55 學校舞蹈節舞蹈比賽」事宜  
(通告第 116/2018 號)

**【回 條】**

覆可銘學校陳煥璋校長：

頃接 貴校發出有關加時排練及舞蹈比賽之通告，一切業已知悉。

(A)加時排練及比賽安排

本人  **同 意** 敝子弟參加 貴校安排之加時練習及比賽活動。

**不 同 意** 敝子弟參加 貴校安排之加時練習及比賽活動。

**加時排練後，敝子弟之放學方式如下：**

家長到校接回

學生自行離開學校回家

(B)比賽當日

本人  **將會陪同** 敝子弟前往比賽場地。

**不會陪同** 敝子弟前往比賽場地。

本人  **願意擔當家長義工，協助當日比賽事宜。**

**暫不考慮擔當家長義工。**

\_\_\_班 學生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日 期：二零一九年一月\_\_\_日

負責人：應蓓娜老師